**附件一**

**上海师范大学数理学院关于2021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综合成绩计算方法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综合成绩 | 内容 | 计算方法 | 得分 |
| 学业综合成绩（80%） | 学业成绩（40%） | 绩点\*25 |  |
| 骨干课程平均成绩（40%） | 其中骨干课程为：数学（数学分析、高等代数与解析几何）、物理（高等数学、普通物理），按总成绩/总门数计算 |  |
| 个人社会贡献（10%） | 参军入伍服兵役 （4%） | 满足条件即得分 |  |
| 参加志愿服务（3%） | 满足条件即得分 |  |
| 到国际组织实习（3%） | 满足条件即得分 |  |
| 特殊学术专长（10%） | 科研论文和著作（5%） | 国际权威期刊（如SCI、SSCI）或著作；5分；南大核心或EI:3分；一般核心期刊：2分。备注：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发表；所发论文著作应与学业相关；多篇论文著作以代表作计分。 |  |
| 学科竞赛（5%） | A类一二三等奖分别为：5、4、3分；B类一二三等奖分别为：4、3、2分；C类一二三等奖分别为：3、2、1分；备注：竞赛名录见附件，非目录类竞赛不计分;同一类型奖项只计1次。 |  |
| 总计得分 |  |  |  |